关于对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的半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半年报问询函【2017】第 23 号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半年报审查过程中发现如下问题:

- 1、公司 2016 年 12 月 17 日公告称,同讷河智慧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黑龙江恒阳集团智慧牧业项目建设及服务合同》。根据公司2017 年半年报披露,截至报告期末该合同项下已确认收入 1.36 亿。
- (1)请说明截至目前上述合同项下的收入确认和回款情况,收入确认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收入确认的合理性。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 (2)请说明公司和东蓝数码有限公司签订的多份技术开发委托合同项下主要权利义务和付款条件具体条款内容、截至目前的实施进展情况和付款进度,以及合同双方是否存在违约情形,如是,请说明是否可能对公司当期和未来各报告期业绩以及智慧牧业项目的进展造成影响以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2、据公司半年报和 2017 年 4 月 11 日临时公告,公司与馆陶县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签订了《馆陶县乡村污水处理及运营管理特许经营权采购项目合同》,请就以下方面予以说明:
 - (1) 请具体说明公司的馆陶县乡村污水处理及运营管理特许经

营权采购项目截至目前的进展,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是否已履行必要的 备案或审批程序,各方投资是否到位,项目公司是否成立,投资和建 设工作进度等;

- (2)请具体说明在上述项目下公司和同为乙方的智慧乡村科技有限公司之间在权益、义务和管理权限等方面的分配安排;
- (3)请说明合同各方是否如期履行了合同项下相关义务,如否请具体说明对合同顺利实施及公司业绩的可能影响、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等。
- 3、据半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同比下降 21.16%、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22.51%,公司披露主要系员工薪酬、售后服务费和技术研发费用减少所致。
- (1)请说明公司目前在研项目投入、研发进展等情况,并对比公司 2015 年以来研发项目说明公司所述"聚焦研发方向"的具体情况;说明公司研发人员减少的整体情况;结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战略等分析研发项目和人员的变化对公司关键技术和核心竞争力、主营业务持续发展能力的影响;
- (2)请结合报告期内售后服务模式、主要合同实施情况等,分析说明报告期收入大幅增长而售后服务费用下降的合理性。
- 4、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4.16 亿,同比增长 38.67%。请说明公司应收账款欠款方中是否存在关联方,如有请逐笔说明相应应收账款发生原因、账期和回款具体情况、相关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等;请说明按欠款方归集的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十名客户目前回款

情况和预计回款情况。

5、据公司 2016 年报和 2017 半年报披露,子公司梅安森元图(北京) 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连续亏损,商誉账面原值 736.28 万。请结合公司商誉减值测算的方法和过程分析说明未对商誉减值计提的合理性。

6、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余额 8269.58 万元,较期初增长 10.4%,同期营业总收入增长 248.33%,本期存货未计提跌价准备。请结合公司本期主要合同,主要产品和业务的生产销售模式、周期等特点分析说明存货增长远低于收入增长的原因;请结合公司业务模式、存货周转情况、市场竞争情况和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以及各种主要产品的单价、成本、毛利率、销量走势等变化情况说明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10 月 13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同时抄送重庆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17年9月29日

